

## 装修合同范本(公装)

合同编号:

发包人:

营业地址:\_\_\_\_\_

委托代理人:\_\_\_\_\_营业执照号:\_\_\_\_\_

电话:\_\_\_\_\_法定代表人:\_\_\_\_\_电话:\_\_\_\_\_

承包人:

委托代理人:\_\_\_\_\_电话:\_\_\_\_\_

本工程设计人:\_\_\_\_\_电话:\_\_\_\_\_

施工队负责人:\_\_\_\_\_电话:\_\_\_\_\_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双方在平等、自愿、协商一致的基础上,就发包人的场所装饰装修工程(以下简称工程)的有关事宜,达成如下协议:

### 第一条 工程概况

1.1 工程地点:\_\_\_\_\_

1.2 工程内容及做法(详见:预算表。施工图纸)。

1.3 工程承包方式: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\_\_\_\_\_种承包方式。

(1) 承包人包工、包料

(2) 承包人包工、部分包料,发包人提供部分材料(详见发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。承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);

(3) 承包人包工、发包人包料(详见发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)。

1.4 工程期限\_\_\_\_\_天,开工日期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,竣工日期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。

1.5 合同价款:本合同工程造价为(大写):\_\_\_\_\_元(详见预算报价单)。

### 第二条 施工图纸

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\_\_\_\_\_种方式提供:

(1) 发包人自行设计并提供施工图纸，图纸一式二份，发包人、承包人各一份(详见: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);

(2)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设计施工图纸，图纸一式二份，发包人、承包人各一份(详见: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)，设计费\_\_\_\_\_元，由发包人支付(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)。

### 第三条 发包人义务

3.1 开工前\_\_\_\_\_天，为承包人入场施工创造条件。包括：搬清室内家具、陈设或将室内不易搬动的家具、陈设归堆、遮盖，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;

3.2 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、电源;

3.3 负责协调施工队与邻里之间的关系;

3.4 不拆动室内承重结构，如需拆改原建筑的非承重结构或设备管线，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;

3.5 施工期间发包人仍需部分使用该场所，负责做好施工现场的保卫及消防等工作;

3.6 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，负责材料进场、竣工验收。

### 第四条 承包人义务

4.1 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、防火规定、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，按期保质完成工程;

4.2 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，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;

4.3 保护好原场所室内的家具和陈设，保证室内上、下水管道的畅通;

4.4 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，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。

### 第五条 工程变更

工程项目及施工方式如需变更，双方应协商一致，签定书面变更协议，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(见装饰装修工程增减项目单)。

### 第六条 材料的提供

6.1 由发包人提供的材料、设备(详见发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)，发包人应在材料运到施工现场前通知承包人，双方共同验收并办理交接手续;

6.2 由承包人提供的材料、设备(详见承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)，承包人应在材料运到施工现场前通知发包人，并接受发包人检验。

### 第七条 工期延误

7.1 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，经发包人确认，工期相应顺延；

- (1) 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；
- (2) 不可抗力；
- (3) 发包人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。

7.2 因发包人未按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，工期顺延；因发包人提供的材料、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的，返工费用由发包人承担，工期顺延。

7.3 发包人未按期支付工程款，合同工期相应顺延。

7.4 因承包人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无故中途停工而影响工期的，工期不顺延；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，返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，工期不顺延。

#### 第八条 工程款支付方式

8.1 双方约定按以下第 种方式支付工程款：

- (1) 合同生效后，发包人按下表中的约定直接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：

支付方式	支付时间	支付金额
------	------	------

第一次	开工前三日	支付 元
-----	-------	------

第二次	工程进度过半	支付 元
-----	--------	------

第三次	双方验收合格	支付 元
-----	--------	------

工程进度过半指：\_\_\_\_\_

- (2) 其他支付方式：\_\_\_\_\_

8.2 工程验收合格后，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出工程结算，并将有关资料送交发包人。发包人接到资料后 日内如未有异议，即视为同意，双方应填写工程结算单并签字，发包人应在签字时向承包人结算工程尾款。

8.3 工程款全部结清后，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开具正式统一发票。

8.4 本工程验收合格后，保修期为自双方签字之日起 月

#### 第九条 违约责任

9.1 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、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，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，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。

9.2 未办理验收手续，发包人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，由发包人负责。

9.3 因一方原因，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，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，办理合同终止手续，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。

9.4 发包人未按期支付第二(三)次工程款的，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\_\_\_\_\_元。

9.5 由于承包人原因，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，承包人负责修理，工期不予顺延。

9.6 由于承包人原因致使工期延误，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\_\_\_\_\_元。

#### 第十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

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；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；协商或调解不成的，按下列第\_\_\_\_\_种方式解决：

(一)提交\_\_\_\_\_仲裁委员会仲裁；

(二)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#### 第十一条 附则

11.1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(盖章)后生效，合同履行完毕后终止。

11.2 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。

11.3 本合同一式\_\_\_\_\_份，双方各执\_\_\_\_\_份，\_\_\_\_\_部门\_\_\_\_\_份。

11.4 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发包人：\_\_\_\_\_ (签字) 承包人：\_\_\_\_\_ (签章)

法定代理人：\_\_\_\_\_ 法定代理人：\_\_\_\_\_

委托代理人：\_\_\_\_\_ 委托代理人：\_\_\_\_\_

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 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